

## 聚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 112 年度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情形與結果

為落實公司治理並提升本公司董事會功能，建立績效目標以加強董事會運作效率，已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規範本公司董事會每年應執行董事會績效評估。

#### 一、評估周期及期間：

本公司董事會每年應依辦法之評估程序及評估指標執行董事會績效評估。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應於次一年度第一季結束前完成。

#### 二、評估範圍及方式：

評估範圍：整體董事會、個別董事會成員、所屬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評估。

評估方式：董事會內部自評、董事會成員自評、功能性委員會自評。

#### 三、評估程序：

由董事及董事會所屬功能性委員會相關成員自評，分別以「董事會績效考核自評問卷」、「董事成員考核自評問卷」及「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考核自評問卷」進行。

#### 四、112 年度評估指標及選項

董事會績效評估	董事成員考核自評	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li><li>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li><li>董事會組成與結構</li><li>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li><li>內部控制</li></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li><li>董事職責認知</li><li>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li><li>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li><li>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li><li>內部控制</li></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li><li>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li><li>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li><li>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li><li>內部控制</li></ul>
評估指標 45 項	評估指標 23 項	評估指標 24 項

#### 五、112 年度評估結果

董事會績效評估	董事成員自我績效評估	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
評分總分： 187 分 優於標準	平均評分總分： 98.4 分 優於標準	審計委員會 / 薪資報酬委員會 評分總分 105 分 / 評分總分 88 分 優於標準 / 標準以上

整體來說，董事會及各功能性委員會運作情形良好，本公司將依據本次績效評估結果持續精進董事會職能，以提昇公司治理成效。

本公司 112 年度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結果提報 113.3.13 董事會報告。